# 珠海泰诺麦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珠海泰诺麦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诺麦博”、“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307号）。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主承销商”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908.1928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036.2288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29.875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12%。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406.3534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5,103.9674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30%；网上发行数量为1,174.3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8.7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6,278.3174万股。

本次发行价格为14.46元/股。发行人于2026年7月10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泰诺麦博”A股1,174.3500万股。

根据《珠海泰诺麦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珠海泰诺麦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5,025.56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发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627.8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476.117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1.29%，其中网下无限售期部分最终发行数量为3,300.3660万股，网下有限售期部分最终发行数量为1,175.7514万股，限售期为6个月。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802.2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8.71%。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053665%。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6年7月1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珠海泰诺麦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6年7月14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7月1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约定限售方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的限售档位为两档。1）档位一（报价时对应申报限售期6个月、限售比例30%）：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3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2）档位二（报价时对应申报限售期6个月、限售比例10%）：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其余获配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上市首日即可交易。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分别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所选择的限售档位（包括限售期和限售比例），其最终限售比例及限售期限请见本公告“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根据《实施细则》，发行人尚未盈利的，网下发行证券的整体限售比例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规模分档确定：

（一）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限售比例不低于10%；

（二）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100亿元的，限售比例不低于40%；

（三）发行规模100亿元以上的，限售比例不低于70%。

发行人本次发行规模9.9892亿元，网下发行整体限售比例26.27%，符合上述最低限售比例的要求。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5〕57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4〕277号）行为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采取不得参与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截至2026年7月7日（T-3日），全部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足额按时缴纳战略配售认购资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2026年7月16日（T+4日）之前，依据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缴款原路径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 序号 | 投资者名称 | 类型 | 获配股数（万股） |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 获配金额（元） | 限售期（月） |
|---|---|---|---|---|---|---|
| 1 |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 276.6251 | 4.00 | 39,999,989.46 | 24 |
| 2 | 华泰泰诺麦博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 275.1037 | 3.98 | 39,779,995.02 | 36 |
| 3 | 华泰泰诺麦博家园2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 78.1466 | 1.13 | 11,299,998.36 | 12 |
| 合计 | | | 629.8754 | 9.12 | 91,079,982.84 | -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6年7月13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泰诺麦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 末尾位数 | 中签号码 |
|---|---|
| 末“4”位数 | 4225,9225,3248 |
| 末“6”位数 | 436807,636807,836807,236807,036807 |
| 末“7”位数 | 1548470,6548470,4038558 |
| 末“8”位数 | 14276568,34276568,54276568,74276568,94276568 |
| 末“9”位数 | 117826554 |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泰诺麦博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6,044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泰诺麦博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5〕46号）、《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3〕18号）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5〕57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4〕277号）的要求，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交所业务管理系统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6年7月10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8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762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申购总量为22,939,93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 配售对象类别 |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的比例 | 获配数量（股） |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 有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 无限售期配售数量（股） |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
|---|---|---|---|---|---|---|---|
| A1类投资者 | 14,921,710 | 65.05% | 36,389,380 | 81.30% | 10,918,939 | 25,470,441 | 0.02438687% |
| A2类投资者 | 1,706,300 | 7.44% | 1,873,182 | 4.18% | 187,724 | 1,685,458 | 0.01097803% |
| A类投资者小计 | 16,628,010 | 72.49% | 38,262,562 | 85.48% | 11,106,663 | 27,155,899 | 0.02301091% |
| B类投资者 | 6,311,920 | 27.51% | 6,498,612 | 14.52% | 650,851 | 5,847,761 | 0.01029578% |
| 合计 | 22,939,930 | 100.00% | 44,761,174 | 100.00% | 11,757,514 | 33,003,660 | 0.01951234% |

注1：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数差异，系计算时四舍五入所致；

注2：A类投资者包括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保险资金、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和合格境外投资者；B类投资者为除A类外的其他投资者；

注3：A1类投资者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3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A2类投资者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具体有限售期和无限售期的最终配售数量如表格所示。

本次网下配售无余股产生，以上初步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附表：网下投资者初步配售明细表”。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966581，021-38966908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8号保利广场E座20层

发行人：珠海泰诺麦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6-045

#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2%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和/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6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1,2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7.86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根据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因公司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47.86元/股（含）调整为47.78元/股（含）。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4日、2026年4月11日、2026年6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4）《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百分之一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13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3,358,8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27%，最高成交价为2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9.4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3,402,377.4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

---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大位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完成情况：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回购注销涉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29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100,000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于2026年7月10日予以回购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一、本次回购部分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6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了《关于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2025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不达标，同意公司以4.03元/股的价格回购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100,000股并注销。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484,669,890元减少至人民币1,481,569,890元，总股本由1,484,669,890股减少至1,481,569,890股。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就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示期已满45天，期间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关于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3、2026年7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实施情况

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回购注销涉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29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100,000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2745011），并于2026年7月10日予以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3,100,0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484,669,890股减少至1,481,569,89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484,669,890元减少至人民币1,481,569,890元。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 | | 本次变动（股） | 本次变动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一、无限售条件股份 | 1,478,469,890 | 99.58 | 0 | 1,478,469,890 | 99.79 |
| 二、有限售条件股份 | 6,200,000 | 0.42 | -3,100,000 | 3,100,000 | 0.21 |
| 三、股份总数 | 1,484,669,890 | 100 | -3,100,000 | 1,481,569,890 | 100 |

注：股本结构变动情况最终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特此公告。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6-075

#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股东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信息一致。

公司股东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谐健康”）于2026年7月10日晚向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送《关于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和谐健康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2026年6月29日、6月30日及7月9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633.6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15699%，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448,339,401股减少至412,003,0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14.999997%减少至13.784298%，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1. 基本情况 |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 |
| 住所 |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966号10号楼2层 | | |
| 权益变动时间 | 2026年6月29日、6月30日及7月9日 | | |
| 权益变动过程 | 和谐健康因自身经营需要，2026年6月29日、6月30日及7月9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3633.64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215699%。本次权益变动后，和谐健康持有公司股份412,003,001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3.784298%，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为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取得，不涉及减持预披露，此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 |
| 股票简称 | 金融街 | 股票代码 | 000402 |
| 变动方向 | 上升□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 有□ 无√ |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是□ 否√ | | |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 | | |
| 股份种类（A股） | 减持股数（万股） | 减持比例（%） | |
| A股 | 3633.64 | 1.215699 | |
| 合 计 | 3633.64 | 1.215699 | |
|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br>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br>其他 □ | | |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 | | |

| 股份性质 |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 |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 |
|---|---|---|---|---|
|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合计持有股份 | 44833.9401 | 14.999997 | 41200.3001 | 13.784298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44833.9401 | 14.999997 | 41200.3001 | 13.784298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 |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 | | | |
|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 不涉及 | | | |
|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 是□ 否√<br>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 | | |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 | | | |
|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 是□ 否√<br>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 | | |
|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 | | | |
| 7. 备查文件 | | | | |
| 关于减持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 | | | | |

和谐健康保证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3日

---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6-037

#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宁众益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7,819,60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01%；2026年7月10日，兴宁众益福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共5,059,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18.1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7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宁金顺安”）、兴宁众益福合计持有公司195,144,36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8.10%；合计质押股份数为139,073,000股，占合计持股数量比例的71.27%，占公司总股本的20.03%。

2026年7月13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兴宁众益福《关于告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兴宁众益福于2026年7月10日将质押给张玲的股份5,059,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 |
|---|---|
| 本次解质股份（股） | 5,059,000 |
|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 18.19%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0.73% |
| 解质时间 | 2026年7月10日 |
| 持股数量（股） | 27,819,608 |
| 持股比例 | 4.01%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 22,743,000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 81.75% |
|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3.28% |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市金顺安、兴宁众益福合计持有公司195,144,36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8.10%；合计质押股份数为139,073,000股，占合计持股数量比例的71.27%，占公司总股本的20.03%。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本次解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 本次解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 |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 未质押股份限售股份数量 |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
| 深圳金信安 | 109,128,041 | 15.72% | 58,230,000 | 58,230,000 | 53.36% | 8.39% | 0 | 0 | 0 | 4,641,493 |
| 兴宁金顺安 | 58,196,720 | 8.38% | 58,100,000 | 58,100,000 | 99.83% | 8.37% | 0 | 0 | 0 | 0 |
| 兴宁众益福 | 27,819,608 | 4.01% | 27,802,000 | 22,743,000 | 81.75% | 3.28% | 0 | 0 | 0 | 0 |
| 合计 | 195,144,369 | 28.10% | 144,132,000 | 139,073,000 | 71.27% | 20.03% | 0 | 0 | 0 | 4,641,493 |

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一列数据因四舍五入导致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深圳金信安被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其所持公司股份641,493股，被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其所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合计被冻结股份数4,641,493股，合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2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7%。

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135,573,000股将于半年内到期，占所持公司股份的69.47%，占公司总股本的19.52%，对应融资余额35,750.00万元。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139,073,000股将于一年内到期，占所持公司股份的71.27%，占公司总股本的20.03%，对应融资余额36,820.00万元。

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公司将根据后续股份质押情况持续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14日